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有關本公司免費移動網路及免費移動電視應用需求 與創通微電子簽署合作備忘錄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3年12月10日、2014年4月9日、2014年4月11日及2014年8月11日有關本公司與休斯中國合作建設運營免費衛星移動互聯網「天網」之公佈。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2015年11月23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創通微電子就「天網」之應用需求訂立合作備忘錄。

本公司一直籌劃建立免費移動網路及免費移動電視服務的「天網計劃」，其中免費移動網路服務被命名為「衛星來往」，免費移動電視服務被命名為「衛星視界」，使用者使用指定終端即可獲得相關服務。本公司的指定終端包括智慧手機、平板電腦、智慧電視、台式電腦四類，均附帶WIFI、4G移動上網功能，而移動電視服務將會提供超清電視頻道，包括影視頻道、購物頻道、教育頻道、理財頻道等內容。

創通微電子在WIFI通信領域擁有超過50項的中國/美國發明專利，圍繞WIFI技術為客戶提供最長30KM的遠端傳輸服務，推行“核心技術+產品銷售+資訊服務”的商業模式，團隊核心成員入選國家千人計劃。創通微電子著力打造的X-Manager雲平台卓越效果，提供“集中式管理+分散式服務”，提供共有雲和私有雲的雙重選擇，通過電腦和手機可以隨時訪問，為客戶提供流暢的百萬級別“併發訪問”服務。

本公司與創通微電子同意圍繞本公司建立免費移動網路及免費移動電視服務的「天網計劃」應用需求，在移動網路運營及移動電視運營領域展開全面合作，合作內容包括建網測試、設備購置、網路運營、投資入股等多個方面內容。

本公司與創通微電子方同意上述合作所涉商業秘密及技術秘密，彼此均有保密及不可轉讓他方使用的責任，且不因是否合作而改變。一旦形成合作，彼此之間即形成獨家合作關係。

本公司與創通微電子同意獨家討論期為三個月。如三個月未能完成，在任何一方無書面異議下，自動延續三個月。

倘若備忘錄項下的合作得到落實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告。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局」 指 本公司的董事局

「中國趨勢」 指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創通微電子」 指 昆山創通微電子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備忘錄」 指 本公司與創通微電子於2015年11月23日（交易時段後）就「天網」之應用需求訂立之合作備忘錄。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 「天網」 指 本公司與休斯中國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九日（交易時間後）訂立之「合作建設運營免費衛星移動互聯網協議書」項目，暫名為天網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鍾可瑩女士及王建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觀圻先生、曲哲先生、葛明先生、王巍先生及辛羅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安靜女士、陳義成先生及季詩傑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